

儿子被拐后她原地打工坚持寻找 苦等26年终团圆

广州越秀警方联合白云警方开展“团圆行动”，帮助曾女士寻亲

7月8日，在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流花派出所，随着越秀警方宣读亲子鉴定结论，曾女士与儿子相认，激动得泣不成声。骨肉分离26年，如今在警方的帮助下终于团圆，母子洒泪相拥。新快报记者了解到，广州越秀警方联合白云警方开展“团圆行动”，帮助曾女士找到亲人。

■新快报记者 林钢威 通讯员 施桂鸿 李玺迪

一对“夫妇”热情帮忙 拐走11个月大的孩子

1995年9月17日，曾女士带着11个月大的儿子从广州从化乘车到广州流花车站，准备去旁边的广州火车站搭乘火车回湖南老家。当时天色已晚，加上人生地不熟，曾女士有些不知所措，这时一对“夫妇”主动上来搭讪，老实巴交的曾女士以为遇到了好人。

次日天刚刚亮，“夫妇”中的女子提议帮曾女士照看儿子和看管行李，让她老公陪着曾女士去买火车票。想着对方这么热心，曾女士放松警惕，把孩子和行李交给了女子看护，然后跟着男子去买票。在路上，曾女士很快发现那名男子不见了，她返回原来歇脚的地方时，孩子和那名女子也不见了。曾女士在火车站周边四处寻找，都没有找到他们。“我伤心欲绝，气得倒下去了。”曾女士说，自己随后急忙报警。由于当时留下的线索有限，警方多方查寻均未能找到曾女士被拐的儿子。

为了找到孩子，曾女士和丈夫吴先生就在广州火车站附近打工。“帮别人洗碗、扫地、拉货，什么重活、累活、脏活都接，一干就是二十余年。”曾女士说，自己一直没有放弃找孩子，但一直没有孩子的任何消息。

广州两个区警方 排查DNA数据线索找到孩子

2017年，一档电视寻亲节目给曾女士带来希望，她和丈夫来到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流花派出所求助。详细了解情况后，民警很快联系了分局刑警大队为曾女士夫妇进行了DNA采集、检验，并将DNA数据录入全国查找被拐卖失踪儿童信息系统。



▲曾女士与儿子小林。林钢威/摄 ▲曾女士一家人向民警赠送锦旗。通讯员供图

曾女士回忆，孩子被拐走前，她因家庭困难，没有给孩子拍照片，没有留下孩子有价值的信息。

据越秀区打拐办黄警官介绍，2021年公安部组织开展“团圆行动”，全力侦破拐卖儿童积案，全力缉捕拐卖犯罪嫌疑人，全力查找失踪被拐卖儿童。今年一季度，越秀区打拐办重新梳理改革以来在越秀区报告的儿童失踪和被拐卖案件，将报案人和疑似失踪被拐人员的身份信息、人像信息、生物信息全部补充完善录入“全国公安机关查找被拐卖/失

踪儿童信息系统”，其中就包括曾女士夫妇的信息。

今年5月，越秀区打拐办民警在DNA线索排查中发现，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区分局在4月份DNA数据入库的人员小林（男，26岁，广东汕头人）信息高度疑似曾女士当年失踪的儿子。随后，广州越秀警方立即联系曾女士夫妇，并通过广州白云警方联系上小林，对他们重新采集DNA样本进行亲缘鉴定工作。经越秀区公安分局司法鉴定中心检验，曾女士夫妇与小林符合生物学亲缘关系。

母亲:儿子踏实、快乐过日子 我就心满意足了

曾女士说，她于6月初接到越秀区打拐办民警打来的电话，要求对她的孩子的父亲重新采集DNA数据，再次核对信息。曾女士不敢相信，直到一周后民警告

诉她检验结果，并且看到儿子现在的相片，她才相信，离开她近26年的儿子终于找到了。

而小林一直以来没有怀疑过自己的身世。直到6月初，他接到民警电话，要求到派出所配合了解情况，当时采集口腔拭子，还以为只是一次普通检查。他从民警口中得知，亲生父母一直在找他，26年来生活过得艰辛。他说：“养父养母对我很好，两个姐姐都很照顾我，一开始不想让自己的养父母知道，怕他们伤心。”但为了解真相，他鼓起勇气向养母问起自己的身世，养母终于承认小林不是自己亲生的。

小林说，认亲后感觉多了一份爱，自己会在节假日抽空去看望亲生父母，目前继续在广州工作。“希望儿子踏踏实实、快快乐乐过日子，我就心满意足了。”曾女士满足地说。

狗狗在宠物店寄养数日死亡 主人获赔8000元

新快报讯 记者黄嘉丰 通讯员叶浩正 潘楚君 黄煦婷报道 阿拉斯加雪橇犬寄养在广州增城一家宠物店后离奇死亡，狗狗主人张某心痛不已，将宠物店告上法庭，并要求赔偿宠物犬价值及精神损害抚慰金五万余元。法院对此会支持吗？7月8日，新快报记者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了解到，该院审理此案后判决宠物店向张某赔偿8000元。

犬只离奇死亡后被宠物店处理

张某于2017年购买了一只阿拉斯加雪橇犬，平日里对它关爱有加。去年7月14日，张某出差前与一家宠物店签订了《宠物寄养协议书》，约定寄养费为50元/天，协议还约定，“宠物在寄养期间由于非护理原因引起的疾病、伤害甚至死亡等意外情况与本店及工作人员无关，本店不负任何责任”。

当月18日上午，张某突然接到宠

物店工作人员打来的电话，称张某寄养的犬只猝死。同日傍晚，犬只被宠物店方面作深埋处理。

争议：宠物店是否曾疏于照料？

原告张某认为，宠物店对爱犬的死亡负有不可推脱的责任，应赔偿包括宠物犬价值、饲养成本及精神损害在内的损失共计五万余元。张某称，犬只的身体状况一直健康良好，其猝死原因值得怀疑，且宠物店方面还以监控设备损坏为由拒绝提供事发时的录像。同时，在未对犬只进行死亡原因鉴定，亦未经张某同意的情况下，宠物店就私自处理犬只尸体。

被告宠物店方面则认为，店家已尽到看管、抢救等相关义务，不应承担赔偿责任。宠物店负责人指出，店家在事发时对犬只进行了全力抢救，不存在任何疏忽；事发当日，宠物店工作人员通过电话向张某确认犬只的遗体如

何处理时，张某曾表示“你们店帮忙处理即可”。

结果：法院酌定支持原告索赔

去年底，增城区法院判决宠物店赔偿张某宠物犬损失3000元及精神抚慰金5000元，驳回张某的其他诉讼请求。

经办法官指出，本案中，宠物店提供寄养服务的行为属于超经营范围经营。另外，宠物店擅自处理宠物狗的尸体，导致无法对死亡原因进行鉴定，虽其主张是经过张某同意才处理尸体的，但遭张某否认，宠物店也未能提供充分的证据加以证明。且宠物店无法证明已尽《宠物寄养协议书》中约定责任免除的护理义务及宠物狗是由于自发性健康问题导致死亡的。因此，宠物店对宠物狗的死亡存在过错，应承担赔偿责任。法院酌定支持原告关于支付精神抚慰金的请求。

广东部分监狱及戒毒单位 恢复现场会见

新快报讯 记者黄嘉丰报道 目前，广东省各地均为低风险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已转入常态化防控状态。新快报记者了解到，广东部分监狱及戒毒单位恢复现场会见。

7月8日，广东省监狱管理局发布通告称，经研究决定，省监狱局分区分级动态调整部分监狱单位现场会见安排，当天起除广州、深圳、佛山、东莞地区的监狱单位外，其余监狱单位将有序恢复现场会见，具体恢复时间及要求请以各监狱单位政务微信公众号和门户网站通告为准。

广州、深圳、佛山、东莞地区的监狱单位恢复现场会见的具体时间，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再另发通告。来自以上4个地区及14天内有云南省旅居史的服刑人员家属，需待相应地区连续21天无新增本土病例后，方可办理现场会见。